

《旧五代史》补传十六篇

陈 尚 君

清乾隆间邵晋涵等辑《旧五代史》，以《永乐大典》为主，参取《册府元龟》等书，编录为一百五十卷，大致得原书十之七八。清人辑佚书逾千种，就编纂的学术质量来说，自当以此书为冠。当然，亦并非无可议之处。如《大典》披检多有遗漏；《大典》引及者始为立传，未充分利用《册府》；《大典》、《册府》以外典籍引及《旧史》者，尚多漏辑。凡此之类，前人已多有言及者。中华书局校点本仅就清辑本整理，未作新的辑补。陈垣先生三十年代曾有重校薛《史》之计划，似未曾完成。今人张凡撰《〈旧五代史〉辑补》（《历史研究》1983年4期）、程弘撰《读〈旧五代史〉札记》（《文史》十六辑），均辑出一些佚文。笔者于近年披览群书时，亦多有发现。在此先录出十六篇（其中五篇清辑本有，但或仅存传名，或多有缺漏），以飨学者，并期望方家予以教正。

拙辑所据各书，在此略作说明。

《永乐大典》，据中华书局影残本，残本不存者据清辑《旧史》转引。

《册府元龟》，用中华书局影印残宋本和明本。

《五代史阙文》，用四库本。

《太平御览》，用中华书局影宋本。此书引《旧史》八十余则，有近二十种不同之书名，清辑本仅用四、五则。

《通历》，用《宛委别藏》本，此本书名清人讳改作《通纪》。凡十五卷，存十二卷。卷十以前为唐马总撰。后五卷为宋人补录，其中五代部分全据《旧史》节录而成。孙光宪有《续通历》，不传。

《资治通鉴》及胡注，用中华书局校点本。

一、王处直

王处直为定州节度使。处直为人精简，好求吏理，虽地处一隅，介于大国，招怀抚纳，甚得人和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九七）常自颂功业，为德政碑，建楼于衙城内，言有龙见其中。人或睹之，其状黄么蜥蜴也，而不畏人。处直以为神异，造龙床以安之。又城东麦田，有鹄数十头，平地共巢。处直以为己德，令人守之。识者窃论曰：“虫蛇阴物，比藏山泽，今据屋室，人不得而有也。鹄巢于树，固其所也，今止平地，失其所也。南方为火，火主礼，礼坏则羽虫失性。以文推之，上失其道，不安之位。”果废处直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五—）

按：王处直，清辑《旧五代史》卷五四列其传目，传文皆缺。今据《册府元龟》补录两则。另《资治通鉴》卷二六二载光化三年处直将兵数万拒张存敬，孔目官梁汶谏之。胡注云：“汶，音问，薛《史》作‘问’。”所引即处直传，惜原文未录。

二、司空图

司空图，字表圣，自言泗州人。少有俊气。咸通中，一举登进士第。雅好为文，躁于进取，颇自矜伐，端士鄙之。初从事使府。及登朝，骤历清要。巢贼之乱，车驾播迁。图有先人旧业在中条山，极林泉之美，图自礼部员外郎因避地焉，日以诗酒自娱。属天下板荡，士人多往依之，互相推奖，由是声名藉甚。昭宗反正，以户部侍郎征至京师。图既负才慢世，谓己当为宰辅，

时要恶之，稍抑其锐。图愤愤谢病，复归中条，与人书疏，不名官位，但称知非子，又称不辱居士。其所居曰“禎貽溪”，溪上结茅屋，命曰“休休亭”，常自为亭记云。（宋王禹偁《五代史阙文》）

按：清辑《旧五代史》无司空图传。《五代史阙文》引录上段文字后，注云：“已上《梁史》旧文。”《梁史》即指《旧五代史》中之梁代部分。清辑本将五代各史皆以“书”为题，未尽允当。据《太平御览》、《五代史补》及《青箱杂记》卷三引宋真宗题五代史诸诗，当分为《梁史》、《唐史》、《晋史》、《汉史》、《周史》为是。但自《御览》始，亦有称“书”者。上录司空图传，清辑本附存于《李敬义传》下，未列正传，殆因未明《梁史》所指。

三、孔 循

孔循，幼孤，流落洛都，市人李让畜之。然性黠惠。让以军功为朱温所宠，温以让为子，号朱友让。循又姓朱。循渐长成，尤颖悟，朱温选为纲纪。温之乳媪掌事者，而循亲之乳媪为之义母。媪之外夫赵氏，循又随媪夫姓赵，名殷衡。昭宗自凤翔还京，左右前后皆朱温之腹心。时殷衡年十七，入为宣徽副使。及东迁洛都，殷衡与蒋玄晖、张廷范等受朱温密旨，同弑昭宗。辉王即位，蒋玄晖为枢密使，因事与殷衡不相协。时朱温欲受九锡，即禅辉王位。朱温在宿州行营，玄晖自往咨谋其事，稍迟留，朱温怒玄晖。会殷衡至，温问不行九锡之由。殷衡曰：“玄晖与张廷范同谋恢复唐家，向何皇后前同立盟誓，以此故不欲王速行九锡。”温怒。是日遣使与殷衡同来，遂杀何皇后及蒋玄晖、张廷范、柳璨等十余族。殷衡以功为权枢密副使。朱温之世，掌要密权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三八）

同光初，归姓孔名循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八二五）庄宗末，

知汴州军州事。会明宗自邺城南趋夷门，庄宗东出汜水，循西则奉表迎奉，亦遣人北输密款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三八）明宗自邺都至，循致饩劳军，供备尤至。明宗悦。及定京师，为枢密使兼秘书监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七六六）会汴州军校张谏谋乱，都指挥符彦饶诛斩乱兵，军城安定，以循权知汴州。循至，召集谋乱指挥使赵虔已下三千人，并族诛之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四八）天成初，宰相豆卢革、韦说得罪，执政相与议宰相。时经始之初，言事者众，咸以循少侍宫禁，谙故实，知朝廷人士之才行，枢密使安重诲多听之。循意不欲河朔人居相位，初已援引郑珣入中书，至是任圜欲相李琪，而郑珣与其先梁时同在翰林为学士，二人不相善，居尝切齿。循既以珣为门人，亦排斥李琪，谓重诲曰：“李琪非无艺学，但不廉耳。宰相，人士之表仪，但得身端有器度，足以辅弼矣。朝论所与，莫若崔协。”重诲以为然。后重诲内殿奏中书阙人，欲择宰相。帝曰：“谁可相者？”乃以崔协对。任圜曰：“重诲未谙朝中人物，被人欺卖。如崔协者，天下皆知少识文字，时人呼为无字碑。臣以陛下藩邸之年，即回天睨，无才幸进，此不知书，一旦骤坐辅弼，终朝若负芒刺。以臣一人取笑，足矣，何容中书之内，更益笑端。”帝曰：“宰相重位，卿等更自审详。然吾在藩时，识易州刺史韦肃，人言名家，待我尝厚，置于此位何如？肃苟未可，则冯书记先朝判官，称为长者，多才博学，与物无竞，可以相矣。”书记即冯道（人）也，尝为庄宗霸府书记，帝素款颜，偶不记名，但云书记。朝退，宰臣、枢密使休于中兴殿廊舍。循不揖，拂衣径去曰：“天下事一则任圜，二则任圜，圜乃何者？崔协暴死则已，不死会居此位。”重诲私谓圜曰：“今政阙人，协且备员，可乎？”圜曰：“公言何狭哉！今朝廷有李琪者，学际天人，奕叶轩冕，论才较艺，可敌时辈百人。而谗夫巧沮，忌害其能，必舍琪而相协，如弃苏合之丸，取蜷蛭之转也。”重诲笑而止。然与

循同职，循日言琪之短，协之长。月余下制，以冯道、崔协同平章事，物论丑之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七）

循性柔而狡。安重诲初不察其为人，多从其言。重诲尝受诏，以秦王从荣兄弟欲娶重诲女为妻。循谓重诲曰：“不可。公为枢密侍臣，不宜与皇子婚媾。”乃止。明宗幸汴州，循为洛京留守。时重诲门人或言循之难测，爱间谍人事，不可令居枢密。循知之，即令人结托方便闻奏，言愿以息女妃皇子。帝即以鄂王许之。重诲繇是大怒，因奏落枢密，出镇为许州节度使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九）为政严明，军民畏而爱之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六八九）复移镇沧州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九）初，其女与宋王婚姻。长兴初，乃奏：“今既封王，私礼悬绝，乞改就公礼。”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八五三）及重诲将失势，内廷论枢密使。帝曰：“孔循旧尝为之，不亦可乎？”循在沧州闻上言，即治行装，将入朝。会从荣以鄂王妻父，尤忌疾之，初闻帝有征循之言，正人无不忧之，以为将来无益于社稷。俄而循卒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九）

按：孔循，清辑《旧五代史》无传。《新五代史》卷四三有传，当即据《旧史》本传改写。《册府元龟》引录八条，今据以辑出。

四、冯 贇

冯贇为北京留守。先是，以相堂为使院，后以为乐营，群吏簿籍无定居。又取太原县为军营，县寄治潜丘观。贇至，并询旧制，复以相堂为使院，太原归旧县，其余触类如之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六八九）为枢密使。明宗大渐，闻秦王以兵入侍。贇自第驰入皇城，与朱弘昭、康义诚等同诛秦王，语在《秦王传》。明宗晏驾，闵帝自邺至，京城内外制置，皆出弘昭与贇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四二）应顺元年正月，为中书令。贇表让，又面奏

曰：“臣出自寒微，比无劳效，徒因际会，遂窃宠灵。今诸藩帅臣，中书元辅，鲜有中令之拜者。臣等一旦并居此位，天下观听者安肯无言。臣竭血诚，期不奉诏”。上以其衷切，改授兼侍中，进封郃国公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一）及潞王至陕，闵帝召弘昭不至，俄闻自致。安从进乃杀赞于其第。赞母初丧，弃尸于路，妻子俱伏法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四二）

按：冯赞，清辑《旧五代史》无传。据上引“语在《秦王传》”句，知《旧五代史》有其传。兹据《册府元龟》补之。

五、何 泽

何泽，广州人。梁贞明中，清海节度使刘陟荐其才，以进士擢第。（《资治通鉴》卷二七三胡注引薛《史》）初仕后唐，同光中为洛阳令。（《职官分纪》卷四二引《五代史》）庄宗出猎，屡践民田。泽屏其从者，伏于丛薄中，截马谏曰：“陛下急征暴敛，下不堪命，今稼穡将登，而纵骑耗暴如是，使官吏何以求理，集其征赋。臣请赐死于此，以悟陛下。”庄宗慰而遣之。

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五四九，《职官分纪》卷四二所引有异，似曾参《新五代史》改写，故不取）寻迁仓部郎中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五四七、五四九）上疏请置太子侍读。敕旨：“何泽早处班行，深明典制，固根本而别彰忧国，上封章而足表匡君。其所敷陈，实为允当，特议施行。”（《太平御览》卷二四七引《五代史·后唐史》）明宗天成三年，驾在汴水，欲幸邺，人情不愿，执政、近侍进言未从。泽因伏门切谏，竟罢其行。明宗心赏之，乃拜吏部郎中。（《宋本《册府元龟》卷五四九）充书判拔萃考试官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八一）天成四年二月，上言：“昨问罪中山，近镇有飞挽力役之劳，乞议蠲减。”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七五）泽与宰相赵凤旧同戎幕，屡以情告，求为给谏。凤怒其躁进，且欲抑之，乃迁太常少卿。敕未下，有宗人堂吏告人，泽便

称新衔上章诉出，其略曰：“臣伏寻近例，自郎中拜给谏者，即崔听、张延雍是也。臣在郎署，粗有勤劳，无罪左迁，有同排摈。”事下中书，宰臣奏：“泽新命未行，便收称谓闻天下，外泽于何处受此官位？侮弄朝纲，法当不敬。”遂改太仆少卿致仕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八一）退居河阳。泽尝蓄女仆十余，公私请托令出入。自是七十余，郁郁不得志，有求进之心。时后唐明宗皇子秦王从荣位望隆盛，明宗多不豫。泽令婢宜子诣匭进状，请立秦王为皇太子，其末云：“臣前在班行，不求致仕，乃宰臣抑臣屏退，所以不尽臣才。”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三六）

按：清辑本无何泽传。据上引《通鉴》胡注、《太平御览》等，知薛《史》确有泽传，今补录之。

六、冯 玉

冯玉，字璟臣。少应进士，不第。唐长兴中，宣徽使冯贲出镇太原，玉以宗盟之分，往依之。贲乃奏玉为从事。府罢，入朝，拜监察御史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七二九）

〔晋〕少帝嗣位，纳冯后于中宫，后即玉之妹也。玉既联戚里，恩宠弥厚，俄自知制造、中书舍人出为颍州团练使，迁端明殿学士、户部侍郎，寻加右仆射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一〇三三〇）平章事，军国大政，一以委之。时少帝方务奢逸，后宫大恣华侈。玉希旨取容，未尝谏止，故少帝愈宠焉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五）开运末，张彦泽引契丹陷京城，军士争湊其第，家财巨万，一夕罄空。翌日，玉假盖而出，犹绕指以谄彦泽。且请引送玉玺于虏主，将利其复用。少帝蒙尘，终无一言劝之以死，共欲偷其视息，深为士大夫所耻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三三九）玉从少帝北迁，契丹命为太子少保。至周太祖广顺二年，其子杰自幽州不告父而亡归。玉懼譴责，寻以忧恚卒于蕃中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一七一九五）

按：清辑本卷八九有冯玉传，仅存一百六十七字。此增出一百又三字，故重录之。

七、卢文纪

卢文纪，字子持，京兆万年人也。〔嗣业之子。为工部尚书。时新除工部郎中于邺，公参文纪。文纪以父名同音，不见。或谓邺曰：“南宫故事，郎中入省，如本行尚书、侍郎不容参，何以省上？”邺忧畏太过，一夕醉归，遂经于堂。其甥郑僚以事闻，谪文纪为石州司马。〕长兴末，为太常卿。（下略）

按：清辑本卷一二七收文纪传，首缺一节。兹据《太平御览》卷二一八引《五代史·周书》补出，以方括号与原传有所区别，全传不录。

八、慕容彦超

慕容彦超，吐浑部人也。父亮，以彦超贵，累赠至三师。彦超即汉高祖之同产弟也。尝冒姓阎氏，体黑面胡，故谓之阎崑峩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三八二引《周史》，《册府元龟》卷八三五稍简）起家事唐明宗为小竖。明宗即位，补供奉官。幼习骑射，既居近职，监临奉使，熟于军旅。稍迁军职，渐至列校。

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八四六）

晋天福中，累授磁单濮棣等州刺史。志性轻脱，人面兽心，沿法为奸，是为常态。用酷虐为气势，以阴狡为聪敏，故所至以贪苛闻，执事者不胜其苦。然搜摘盗贼，必穷隐伏，凶黠之辈，窜奔他境，而良善之民，横遭诬误，破家陷狱者不可胜纪。

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六九七）为磁州刺史。地饶水田，则西门豹、史起所理漳滏十二磴之遗迹也。时以郡邑荐饥，沟渠堙塞。彦超日引己之亲仆及郡衙散卒，出俸钱以给其食。自旦及夕，亲令开凿，期岁之间，民获其惠。及以政闻于朝，迁领军州，百姓遮留于

路。彦超始以代者未至，营渠不息，左右劝而止之。彦超曰：“有未成功处，与成之，何顿辍而不终其志也。”闻者嘉之，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六七八，按此则言彦超善政，与前后迥异，疑为《汉实录》之文，姑录存）天福中，为濮州刺史，违法配斂，贷官麦造麴，俵配部民。及移典棣州，为濮民所讼。诏下御史台狱，彦超伏罪。汉祖镇并门，上章救解。朝廷不得已，曲法减死，配流房州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六九九）

汉祖即位，授澶州节度使、检校太尉。杜重威叛于邺下，以郢州节度使高行周为行营都部署，彦超为副。〔及〕兵至城下，二师不协。杜重威之子妇，即行周之息女也。行周用兵持重，彦超举措轻躁。彦超欲速于攻城，行周以为未可。彦超乃扬言，称行周以爱女之故，惜贼而不攻。行周忿之。汉祖闻其事，惧有他变，以是亲征。及车驾至邺，彦超数因事凌迫行周，行周不胜其憾。尝一日至于行宫幕次，雨泣告于执政，又自掬粪茹（《册府》作“茹”）于口中，声气甚厉，闻于御座。分雪其事，宰相苏逢吉、枢密使杨邠密奏于汉祖。（以上十九字据《册府》补）汉祖深知彦超之曲，遣近臣和解行周，亦召彦超于帐中，责之，兼令首过于行周。行周稍解。时彦超独排群议，累请攻城。汉祖信之，乃亲督诸军，四面齐进，自寅及辰，官军（以上六字据《册府》补）损伤者万余人，死者千余人，乃抽军罢攻（以上五字据《册府》补），众议无不归罪于彦超，自是不复敢言攻城矣。

（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一八引《五代·周史》。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五六引“行周稍解”以上文字，卷四四五录其后文字，稍异。）仕汉，为郢州节度使。乾祐中，以关中平，加侍中。遇隐帝诞辰，入朝。以在镇不法，为执政所责。寻授兖州节度使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五〇）汉隐帝欲杀周太祖，召彦超，方食，释匕箸而就道。周兵犯京师，隐帝出劳军。太后使彦超卫帝，彦超曰：“北兵何能为，当于阵上唱坐使归营。”彦超败，奔兖，隐帝遇

弑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一七三八三）令兄。（《资治通鉴》卷二九〇胡注引薛《史》。《通鉴》云：“慕容彦超遣使入贡，帝虑其疑惧，赐诏慰安之曰：‘今兄事已至此，言不欲繁，望弟扶持，同安扶持。’”胡注引薛《史》，谓“今兄”当作“令兄”，指汉祖。）

周太祖时，彦超进呈郢州节度使高行周来书，其书意即行周毁读言太祖结连彦超之意。帝览之，笑曰：“此必是彦超之诈也。”试令验之，果然。其郢州印元有缺，文不相接，其为印即无阙处。帝寻令赍书示谕行周，行周上表谢恩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一八四一七）彦超为兖州节度使，既谋叛命，乃于城中括率，械系笞掠，比户衔冤。前陕州行军司马阎弘鲁闲居在州，惧其鞭朴，尽以家财为饷。彦超以弘鲁所饷未尽，又欲令判官崔周度得罪，乃令周度监括其家。周度谓弘鲁曰：“公命之吉凶，系财之丰约，愿无吝焉。”弘鲁令家僮与周度搜索剽掘，无子遗矣。彦超又令牙将郑怜持刃讯之，弘鲁惶迫告罄。周度告彦超曰：“阎行军泣拜妻孥，输财不尽，此情可恕。”彦超不之信，弘鲁夫妇并系于狱。其乳母于泥中得金缠臂，输之，望救弘鲁。彦超怒周度阿私，令军校赵质切责，便令自行杖笞，弘鲁夫妇以至肉烂而死，即斩周度于市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四八）先是，填星初至角、亢。占者曰：“角，郑分，兖州属焉。彦超即率军府宾佐，步出州西门三十里致祭，迎于开元寺，塑像以事之，谓之菩萨，日至祈祷，又令民家竖黄幡以禳之。及城陷，彦超方在土星院燃香，急乃驰去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七八五八）

按：清辑本卷一三〇有彦超传，仅存二百六十八字。今重加辑录，除原有四则外，另增十则，得一千又四十九字。

九、皇甫晖

皇甫晖，少帝开运末为密州刺史。戎虏犯阙，因掠其部民，

以奔至江南，江南即遣使具舟楫以迓之。行及秦淮，晖心不自安，因自投于水，沿流百余步而不没，舟人拯之而免。后人或讯之，云：“初落水，如履一大石，欲求溺而不得，故获免焉。”及至金陵，礼遇甚厚，伪署为歙州刺史。后迁伪奉化军节度使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三八）

正阳败，入保滁州。太祖皇帝麾兵涉水，踰城而入，尽戮其党，生擒晖及其伪命都监姚凤等，送于行在。世宗召见之。晖曰：“臣力〔惫〕（备）矣，欲暂坐。”及坐，又曰：“臣欲暂卧。”不俟命而卧，神色自若，世宗亦复容之。乃言曰：“臣非不尽忠于本国，实以甲兵勇怯不敌。臣早事晋朝，累将兵与契丹相持，未如大朝此日甲兵之盛。昨者退守滁州，不谓天兵便能踰城，攻取如履平地。臣力所不加，故就擒耳。”因盛称太祖之武勇。世宗命释之，赐衣服带鞍马。后数日，晖以金疮，寻卒于洛阳。晖本骁将，唐庄宗之基业，因晖而败焉，故晖有名于天下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三二六引《周史》）

按：清辑《旧五代史》无晖传。兹据《太平御览》，知《旧五代史》有其传，复据《册府元龟》补录一条。

一〇、徐台符

徐台符，字光信，深州武强人。幼善属文。唐同光中，擢进士第。释褐为镇定从事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七七五）

清泰中，膳部员外郎、知制诰。其后两丁忧去职，再入。开运初，入翰林，又转中书舍人。（《广卓异记》卷一四引《五代史》）

契丹之陷中原也，台符从虏帐，北至于蓟门。及戎人内溃，乃窜身南归。初，台符所乘马性好嘶鸣。及自虏中回，常露宿于草中，虽胡骑连群经其左右，而台符马若箝其口。然及行至汉地，即嘶鸣如故，时人以为积善之所感也。（《太平御览》卷八

九五引《周史》、《册府元龟》卷八一五)

乾祐中，又除中书舍人。（《广卓异记》卷一四引《五代史》）

台符先与汉太子太傅李崧为执友。乾祐中，崧为部曲葛延遇、李澄等诬告，族灭。广顺中，为兵部侍郎，白于宰府，请诛延遇等。宰相冯道以延遇等已经赦宥，未之许也。时王峻执政，闻台符之言，深加叹服，因奏于太祖，遂诛延遇等。时人义之。

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八〇四）

台符为兵部侍郎、翰林学士承旨。与太子太傅李崧为执友。崧为苏逢吉、史〔弘〕肇所搆诛。乾祐三年秋，梦崧谓曰：“予之冤横，得请于帝矣。”及苏、史之诛，并梟首于市，当崧所诛之地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八九三）

按：徐台符，清辑《旧五代史》无传。据《太平御览》、《广卓异记》，知《旧五代史》有其传。兹据上二书各一则及《册府元龟》四则，补辑其传。末二则文句因摘引不同，稍有重复，姑仍其旧。

一一、马希声

马希声，湖南节度、楚王殷之次子也。殷初薨，长子希振次当嗣立，时希声以先为副使，方握权，私遣其大将欧弘练矫父命，请立为帅，乃自称留后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四三）希声立未周岁而卒，三军立其弟希范为帅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按：清辑本无希声传。

一二、马希范

〔马〕希范，殷第三子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少而温雅，稍涉文史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二二六一引《五代薛史列传》）开平中，授著作佐郎、国子博士。俄解金紫光禄大夫、检校右仆射，

典湖南亲军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七七五）唐同光中，殷遣希范入贡。庄宗问洞庭广狭，希范对曰：“洞庭至狭。若车驾南巡，止可饮马而已。”庄宗拊背嘉之。（《永乐大典》卷二二六一引《五代薛史列传》）超授检校太保、永州刺史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七七五）

兄希声卒，寻授武安军节度使，封楚王。清泰中，以蛮人屡扰桂林，希范引兵筑城于巴丘，南□憚之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晋天福中，授江南诸道都统，又加天策上将军。溪州洞蛮彭士愁寇辰、澧二州，希范讨平之。士愁以五州乞盟，乃铭于铜柱。希范自言汉伏波将军援之后，故铸铜柱以继之。（《旧五代史》卷一三三引《永乐大典》卷八二二一）七年，开学馆，贮书万卷，私署十八学士。册拜尚书令。开运三年，赐号尚父。汉高祖入汴三年，薨，年四十九。谥曰文昭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希范在镇，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擅二十州之征税，车舆服玩，池馆第舍，颇事华靡，壁珰轩槛，率以金银为饰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五四）尝构一堂，号为九龙殿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垂珠帘绣幕，帷帘悬金香囊流苏，盘中花果，金枝玉叶。妓房歌室，朝夕兰薰。其子城门构五凤之状，女墙之上起行楼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五四）殿内实八龙，盖谓已是一龙也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按：希范传，清辑本卷一三三仅存六十八字。今重辑，得三百四十一字。

一三、马希广

希广，希范之母弟。希范薨，希广袭其位。是时希广有庶兄希萼为朗州节度使，怒希广立不以长。乾祐三年，希萼率朗军攻陷潭州，缢杀希广，其妻杖死于市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一四、马希萼

希萼，殷之庶子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希范弟，希广之庶兄。希范卒，大将等立其母弟希广继位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四三）初，殷将没，遗命诸子依伯仲叔季为嗣，仍留一剑置于祠堂，有违者众得斩之。希萼于希广，兄也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自桂州为朗帅，而怒希广擅命，始搆参商之隙。汉高祖乾祐中，希广、希萼交诉于朝廷，累降诏命和解之，而潜佑希广。于是希萼怨望，乃依附淮夷，未几率朗人及溪洞群蛮向长沙，为长沙军所败。三年，希萼大合群蛮，再攻，长沙陷，希广及其妻皆杖死于市，左右用事者皆齧割而死。希萼自号楚王、武安军节度使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九四三）

先是，湖南当希范之世，擅二十州之征税，车舆服玩，池馆第舍，颇事华靡。及希广被攻之际，溪洞蛮军纵兵发火，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向时府署廨舍，连闼洞房，焚荡俱尽，积世府库所畜，皆为蛮兵剽掠，所存空城而已。希萼于灰烬中自称主帅，但以得位自矜，殊无鸱鸢惜巢之意，与所昵群小狎游，日夜纵酒歌呼。军中将校以其残害骨肉，无心悔祸，上下不悦。（《册府元龟》卷四五二）一日，会将吏于府第，牙将陆孟俊率甲士为乱，执希萼送衡州安置。时周广顺元年也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按：清辑本卷一三三附按云：“马希广、希萼传全篇俱佚。”今补录之。有数句与希范传同，姑互存之。

一五、马希崇

希崇，希萼之弟。希萼被执，众推希崇为帅。希萼至衡州，本州都指挥使廖偃招合蛮獠，复立希萼为楚王，求援于江南李景。景遣信州校史边镐，率众东入，希萼乘湘流而下，合势以迫长沙。希崇送符印乞降于镐，潭人请边镐为帅。镐乃令人送希

崇、希萼与马氏诸族于金陵。李景以希萼、希崇与族人，并于扬州安置。数年，希萼卒于金陵。周显德中，世宗渡淮，希崇奉表至行在，世宗许举族入觐。希崇即时并家属来朝，会世宗在涡口，遂觐于行宫，赐予甚厚。希崇寻授列校、太尉。车驾归京，其弟姪拜官者十余人。显德〔六〕（元）年卒于京师。

马氏自唐乾宁二年乙卯岁始有湖南之地，至周广顺元年辛亥为江南所虏，凡五十七年而亡。（《通历》卷一五）

按：清辑本无希崇传。

一六、杨昭恠

杨昭恠，长沙人。父谥，事马殷为节度行军司马。谥仲女为衡阳王夫人。希声袭位，昭恠迁衡州刺史。自以地连戚里，积财货，建大第，二子为牙内都将，少长豪富，任气凌下，士大夫恶之。长沙兵乱，陆孟俊怒曰：“杨氏怙宠灭义，为国人所患久矣。”于是族灭杨氏。（《资治通鉴》卷二九三胡注引薛《史》）

按：昭恠，清辑本无传，原书当附世袭马氏诸传后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复旦大学中文系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袁 俐）